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绿康生化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7月3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二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真武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〈股份转让及资产置出的合作框架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签订《股份转让及资产置出的合作框架协议》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签订资产收购的合作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签订《资产收购的合作框架协议》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公司董事、高

级管理人员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豁免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

本议案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7月31日